

证券代码：872767

证券简称：雅莎股份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珠海雅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新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 15: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767	雅莎股份	2025 年 4 月 1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大成（珠海）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翔天路 756 号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雅莎股份：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雅莎股份：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雅莎股份：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总体情况，董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及 2025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安排。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财务基本情况。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5 年预算指标。

（六）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雅莎股份：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七）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雅莎股份：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八）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2）起草、批准、签署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与股东就股权回购事宜进行协商，并签署相关协议；

(4)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证券登记退出及相关事宜；

(5) 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它全部事宜。

以上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完成之日止。

(九)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工作情况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 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股东的权利、承担股东的责任和义务，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 14:00-14:30

（三）登记地点：珠海市金湾区翔天路 756 号五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曹冰

联系电话：0756-8889099

联系地址：珠海市金湾区翔天路 756 号

（二）会议费用：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珠海雅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珠海雅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珠海雅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4 日